证券代码: 300740 证券简称: 御家汇 公告编号: 2020-009

# 御家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施子公司员工股权激励方案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子公司员工股权激励方案概述

## (一) 基本情况概述

为进一步建立和健全激励机制,充分调动御家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御家汇"或"公司")品牌代理业务经营管理层与核心员工积极性,稳定和吸引人才,实现公司可持续发展,结合公司目前实际情况以及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目标,拟对通过负责经营品牌代理业务的下属子公司作为股权激励实施主体,对核心人员进行股权激励(以下称"本次股权激励")。

#### (二) 审议决策程序

2020年1月17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 2020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实施子公司员工股权激励方案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董事戴跃锋、朱珊、张虎儿、陈喆、何广文、黄晨泽回避表决。同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监事会 2020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关于实施子公司员工股权激励方案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监事赵成梁、旷毅回避表决,两名监事回避后,非关联监事人数不足监事会人数的 50%,监事会无法对该议案形成决议,因此直接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独立董事就前述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次股权激励的激励对象包含公司董事戴跃锋、朱珊、张虎儿、陈喆、何广 文、黄晨泽以及监事赵成梁、旷毅、本次股权激励构成关联交易。根据《深圳证

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御家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股权激励尚需获得公司股东大会的批准,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 二、子公司员工股权激励方案主要内容

#### (一) 实施原则

本着合法合规、自愿参与、风险自担、激励与约束相结合的原则,以激励对象与公司及其子公司共同成长为目的,结合公司业务发展实际情况实施子公司员工股权激励。

# (二)激励对象

激励对象为公司及下属子公司负责、管理或从事品牌代理业务的经营管理层与核心员工。激励对象的具体选择由公司总经理办公会结合相关人员的职位、任职年限、能力、业绩等因素综合确定。

### (三) 股权激励实施方式

本次股权激励中,激励对象将直接或通过其设立的持股平台(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合伙企业或者法律法规允许的境内外组织形式)以增资或受让股权等方式取得公司旗下负责经营或管理品牌代理业务的子公司(以下称"激励实施主体")的股权。

本次股权激励完成后,激励对象或其持股平台在其所属激励实施主体中将持有不超过 30%的股权。

### (四)资金来源

在本次股权激励中,各激励对象实际出资的资金均为员工自有或自筹的合法资金。具体缴纳时间由公司根据实际情况统一确定。

### (五) 认购价格

认购价格将由公司根据激励对象参与激励时间、股权激励实施主体的价值等 因素综合确定。

### (六)激励对象退出方式

激励对象可以通过在满足一定条件后对外转让激励份额、由公司或指定主体

在合适的条件下收购等符合法律法规的方式退出。

## (七)激励方案的管理

本次股权激励的方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将授权公司总经理办公会或其授权人士、机构、子公司负责具体开展和实施工作。

# 三、本次股权激励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 本次股权激励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股权激励是为了充分调动品牌代理业务的经营管理层及核心员工积极 性,稳定和吸引人才,有利于公司实现可持续发展。

- (二) 本次股权激励可能存在的风险
- 1. 被激励对象参与意愿不强、未及时缴纳出资款或其他原因导致本次股权激励方案实施进度缓慢或无法实施的风险;
- 2. 由于所处行业或其他外部环境原因导致品牌代理业务开展不顺利,股权激励效果未达预期的风险;
- 3. 公司实施本次股权激励可能存在因股权激励产生股份支付费用而减少当期净利润的风险。

#### 四、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1、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关于实施子公司员工股权激励方案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进行了事前审核,认为本次实施子公司员工股权激励方案暨关联交易是公司为充分调动品牌代理业务经营管理层与核心员工积极性,稳定和吸引人才,实现公司可持续发展所采取的激励手段。本次股权激励本着合法合规、自愿参与、风险自担、激励与约束相结合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规定。因此,同意将《关于实施子公司员工股权激励方案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 2、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本次子公司员工股权激励的实施有利于充分调动品牌代

理业务板块的经营管理层及核心员工积极性,稳定和吸引人才,有利于公司实现可持续发展。本次子公司员工股权激励方案和审议流程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御家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关于实施子公司员工股权激励方案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五、备查文件

- 1、《御家汇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2020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
- 2、《御家汇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 2020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
- 3、《御家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 2020 年第一次临时会 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 4、《御家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 2020 年第一次临时会 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御家汇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1月20日

